

#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

## 預算總說明

中華民國 101 年度

### 一、現行法職掌

本會組織遵照行政院令頒規定設有總幹事、副總幹事及第一、二、三、四組、行政室、會計室、人事室、政風室等八單位，但上述組、室於不辦理選舉、罷免期間僅設第一組、第四組及行政室、會計室、政風室、人事室。

#### (一) 本會主要職掌：

1. 總統及副總統、國大代表、立法委員、縣長選舉、罷免事務及監察之辦理事項。
2. 鄉（鎮市）民代表、鄉（鎮市）長、村（里）長選舉、罷免事務之計畫，辦理事項。
3. 鄉（鎮市）民代、鄉（鎮市）長、村（里）長選舉、罷免之監察事項。
4. 依法發佈選舉、罷免之公告事項。
5. 鄉（鎮市）民代表、鄉（鎮市）長、村（里）長選舉候選人資格審定，選舉罷免結果之審查及當選證書之製發事項。
6. 選舉、罷免事務進程序之訂定及選舉宣傳之策劃，辦理與協調事項。
7. 投（開）票所之設置及管理事項。
8. 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事務之研究發展等選舉資料之蒐集、運用事項。
9. 其他有關公職人員選舉、罷免事項。

#### (二) 內部分層業務：

1. 第一組：掌理各種公職人員選舉罷免之綜合業務。
2. 第二組：掌綜理投票人名冊之編造事項。
3. 第三組：掌理選舉公報、公辦政見發表會、宣傳事項。
4. 第四組：掌理監察小組日常事務及法令釋疑事項。
5. 行政室：掌理本會行政庶務有關事項。
6. 會計室：依法辦理歲計、會計及統計事務。
7. 人事室：依法辦理人事管理業務。
8. 政風室：依法辦理政風業務。

#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

## 預 算 總 說 明

中華民國 101 年度

(三) 組織系統表及預算員額說明表：

組 織 系 統 表

機關名稱	一級單位名稱
花蓮縣選舉委員會	第一組
	第二組
	第三組
	第四組
	行政室
	會計室
	人事室
	政風室

預 算 員 額 說 明 表

類別	法定編制員額	本年度預算員額	上年度預算員額	與上年度預算員 比較增減
職員	8	7	7	0
工友	2	2	2	0
駕駛	1	1	1	0

#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

## 預算總說明

中華民國 101 年度

### 二、以往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預算情形：

#### (一) 前(99)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：

##### 甲、99年度計畫實施成果：

業務及工作計畫	實施概況	實施成果
選舉業務	辦理第7屆立法委員出缺補選。	均順利依計畫執行完成。
地方選舉委員行政業務	為辦理經常性業務以維持會務運作，並定期召開委員、監察小組委員會議、整理建立歷屆選舉資料與檔案研究，並建議改善選務缺失加強票匭、遮屏、張貼牌等投開票用之管理及一般行政業務等工作。	均順利依計畫執行完成。

花蓮縣選舉委員會  
預算總說明

中華民國 101 年度

乙、99 年度決算辦理概況：
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科目名稱	全年度 預算數	預算增減(一)數			合計	決算數			餘絀數
		動支第一 預備金	動支第二 預備金	小計		收付實現數	權責發生數	合計	
歲入部分：									
罰款及賠償 收入						238		238	-238
財產收入						230		230	-230
規費收入						7		7	-7
						1		1	-1
歲出部分：	10,990		12,863	12,863	23,853	23,643		23,643	210
選舉業務	0		12,863	12,863	12,863	12,862		12,862	1
地方選舉委 員會行政業 務	10,990				10,990	10,781		10,781	209

#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

## 預算總說明

中華民國 101 年度

(二) 上(100)年度已過期間(100年1月1日至100年8月31日)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：

甲、100年度計畫實施情形：

業務及工作計畫	計畫重點	預期績效
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	辦理經常性業務以維持會務運作，並定期召開委員、監察小組委員會議、整理建立歷屆選舉資料與檔案研究，並建議改善選務缺失加強票匭、遮屏、張貼牌等投開票用品之管理及一般行政業務等工作。	均能依照計劃執行並如期完成。

乙、上(100)年度已過期間(100年1月1日至100年8月31日)預算執行情形：  
單位：新臺幣千元

科目名稱	全年預算數	截至8月底分配數	截至8月底實收或實付累計數	暫付款	合計	分配數餘額	執行率%
歲入部分：			1,161		1,161	-1,161	
罰款及賠償收入			1,110		1,110	-1,110	
財產收入			4		4	-4	
其他收入			47		47	-47	
歲出部分：	28,039	8,636	8,341		8,341	295	96.58%
選舉業務	16,928	0	0		0	0	
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	11,111	8,636	8,341		8,341	295	96.58%

註：本表「科目名稱」歲入按來源別，歲出按「業務」及「工作」計畫別填列。

# 花蓮縣選舉委員會

## 預 算 總 說 明

中華民國 101 年度

三、本（101）年度施政（業務及工作）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：

（二）101 年度施政計畫重點：

業 務 及 工 作 計 畫	計 畫 重 點	預 期 績 效
選舉業務	辦理第 8 屆立法委員與第 13 任總統、副總統選舉。	均能依照計畫執行並如期完成。
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	為辦理經常性業務以維持會務運作，並定期召開委員、監察小組委員會議、整理建立歷屆選舉資料與檔案研究，並建議改善選務缺失加強票匭、遮屏、張貼牌等投開票用品之管理及一般行政業務等工作。	均能依照計畫執行並如期完成。

（三）101 年度預算提要：

科 目 名 稱	全 年 度 預 算 數		
	合 計	經 常 門 資 本 門	門
歲出部分：	400	400	
罰款及賠償收入	400	400	
歲出部分：	16,898	16,898	
選舉業務	5,533	5,533	
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業務	11,365	11,365	

